# 休斯顿黄河合唱团章程

# 2024年2月修订

### 第一条 名称

本团中文名称为休斯顿黄河合唱團。英文名称为 Houston Yellow River Arts Group Inc. (以下简称本团)。本团设立网站:https://yellowriverartsgroup.org.

### 第二条 宗旨

为休斯顿合唱爱好者提供高尚的精神文化环境,不断陶冶情操,提高文化修养和合唱艺术水平;以介绍中华民族文化艺术为主,促进多元文化交流,为丰富社区业余文化生活及公益活动做出力所能及的贡献。

#### 第三条 性质

本团为独立的、非盈利的、非政治性的群众艺术团体。

#### 第四条 组织

团员大会:全体团员为团员大会成员。

理事会成员:包括团长1人,副团长1-2人、谱务理事、财务理事、声部长、秘书及其他理事若干。

指揮一人; 艺术总监一人, 可以兼任。

### 第五条 职责

- 1. 团员大会:通过本团规划及发展方向。
- 2. 理事会:理事会是本团的日常管理团队。团内任何重大事务须经过理事会讨论决定。理事会成员一人提议,并有一人以上附议的议题可列入理事会议事日程,理事会成员半数以上出席理事会,理事会有效。参会理事半数以上通过的决议为有效决议。团长代表理事会向团员大会做年度工作总结,财务理事定期向理事会做财务报告。
- 3. 理事的产生: 理事会设理事 11-15 名,人数为奇数。有一年以上团龄的团员有资格成为理事。在每次正式音樂會之后重新选举新一届理事会,每次最多更换理事人数的三分之一,由现任理事会成员推荐下任理事名单和分工,经公示后由团员大会通过。同一岗位理事有两个以上人选时,由理事会或团员大会投票,得票多的胜选。新理事会和团长产生后,由卸任团长主持移交事宜。
- 4. 团长: 团长任期不得连续超过两届正式音樂會。团长因故不能履行团长职责时,应由副团长代为履行团长职责。
- 5. 理事的分工: 理事会根据需要和理事特长确定每位理事的分工和职责。理事因故不能行使职责时,可由另一位理事或者团员代理,也可依团章第五条第三款推选新理事。

### 第六条 团员

- 1. 团员资格:经过本人书面申请,指挥面试合格,按时缴纳团费,愿意按时参加排练,并同意在媒体上公开发布演出的影像资料,方可获得团员资格。不能参加排练的,要提前向声部长请假,声部长做好出勤记录并定期向理事会报告本声部出勤记录。
- 2. 友情团员:愿意成为本团团员、自愿缴纳团费、或赞助、或为合唱团活动做志愿者但不能 按时参加或未被允许参加排练的个人为友情团员。
- 3. 累计排练出勤率不少于 70%及演出前两个月缺勤不超过三次的团员,可参加音樂會演出。 出勤率达不到要求的,不能参加音樂會演出,特殊情况由指挥决定。
- 4. 团员的权利: 团员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有权对合唱团的管理提出建议,有权享受团员福利,有权参加各项娱乐活动。团员有权接收合唱团日常活动信息和周报。友情团员的权利仅限于参加本团的娱乐活动。
- 5. 团员的义务:缴纳团费;热心参与本团各项排练、演出和公益活动;遵守排练纪律;支持本团工作。团员须注意在排练、演出及其他活动期间的人身安全,每个团员须与本团签署免责协议。
- 6. 退团: 团员可以自愿退出合唱团。退出本团不超过两年、拟重新加入合唱团的,经指挥同意,缴纳团费,按时参加排练,可以恢复团员资格。退出本团超过两年的,须按第六条第一款要求重新加入本团。友情团员欲转为团员需经过指揮面试合格。

#### 第七条 团费

团员必须在每年的一月份缴交团费, 团费金额由理事会讨论确定。上半年新加入的团员交全年团费, 下半年新加入的团员交半年团费。特殊情况不能缴交团费的, 经团员本人申请, 理事会讨论通过后, 酌情处理。

#### 第八条 经费

经费来源:全体团员团费和机构及个人捐助为本团经费的主要来源。

经费使用:一切经费收入只用于本团活动的开支,开支项目和额度由理事会决定,日常小额开支由团长根据经费收支管理办法规定的权限执行。除非特别说明,本团对日常管理团队均不支付报酬。

## 第九条 排练、演出和其他活动

- 1. 排练:按照指挥和理事会确定的年度排练时间,每星期排练一次,演出前三个月排练次数由指挥和团长协商,适当增加。
- 2. 演出:本团原则上每十八个月举办一次音樂會,特殊情况下演出时间由指揮和理事会做出 调整。
- 3. 其他活动:任何以本团名义组织或参加的活动都必须征得理事会同意并备案。任何本团以外的节目如欲参加本团主办的演出必须征得理事会的同意并备案。

## 第十条 版权与信息管理

- 1. 版权:本团对网站 <a href="https://yellowriverartsgroup.org">https://yellowriverartsgroup.org</a> 拥有版权。本团演出及团建活动的影像及文字资料的版权为黄河合唱团拥有。参演的个人不得对本团拥有的影像和文字资料主张个人肖像权和隐私保护。
- 2. 信息发布:本团演出及团建活动的影像资料可以黄河合唱团名义由专人发布到黄河合唱团 网站及外部社交媒体和新闻媒体,媒体的选择须经理事会批准。拟发布的信息在发布前须 经指揮审核后,经理事会批准。按照信息管理和发布工作流程执行。

### 第十一条 章程条款与细则

本章程共十条。费用收支管理办法、信息管理和发布工作流程另行规定。

本暂行章程自 2024 年 3 月 1 日起生效。